

保卫处关于机动车车牌识别备案 2021年统一审核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规范校园机动车辆管理，维护校园优良交通秩序，按照《西安文理学院高新校区机动车辆管理暂行规定》（西文理校发〔2014〕94号）规定和《西安文理学院高新校区机动车辆管理补充规定》文件精神，现将我校高新校区2021年机动车车牌识别备案年度审核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审核时间及地点

2020年11月16日至12月15日，每周一至周五上午在保卫处交通管理办公室（南门西）进行年审工作。

二、审核范围

1. 我校正式在编在岗教职工（含人事代理）、人事处备案的临聘人员车辆以及学校自有的公务车辆实行聘期审核，不参加统一年审，自动延期到2021年12月31日。

教职工车辆及联系方式如有变动的，以部门或学院为单位填写《教工新增（或调整）车辆备案登记表》（附件1），统一变更。

2. 校内经营户车辆、校企（校政）合作车辆、外聘教师车辆、长期供货车辆、长期施工车辆、日常生活保障服务车辆等都需要参加统一年审。

三、审核要求

参加年审车辆需要提交的材料包括：

1. 申请人填写《校外业务车辆车牌备案申请表》（附件2），校内合作单位统一填写《校外业务车辆年审登记表》（附件3）；
2. 车辆行驶证复印件，非本人车辆还需提供亲属关系证明复印件；
3. 经营/供货/施工合同、校企（校政）合作协议书或外聘教师聘书复印件；
4. 车辆停放承诺书（附件4）；
5. 校内经营户按规定缴纳管理年费。

相关用表及材料可在保卫处网站自行下载。特此通知。

附件1：教工新增（或调整）车辆备案登记表

附件2：校外业务车辆车牌备案申请表

附件3：校外业务车辆年审登记表

附件4：车辆停放承诺书

2020年11月15日

